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3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以及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6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1号 友发集团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6日

至2025年12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9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10.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7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0.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0.09	关于修订《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10	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10.12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13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3.8、10.01、10.02、10.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4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李茂泽、陈广岭、刘振东、陈克春、徐广友、李相东、李茂红、银永春、张建平、刘振香、刘振云、张振龙、张德刚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686	友发集团	2025/12/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可以通过传真或专人送达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发送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25日(星期四)或之前的其他办公时间(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

登记地址: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1号

(四)会议现场登记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提前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于会议开始前至少一小时,在会议现场签到处提供本条规定的登记文件办理登记手续,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静海区大邱庄镇环湖南路1号

联系人:朱继蕾、赵晶

邮政编码:301606

联系电话:022-28891850

传 真:022-68589921

(二)与会人员交通、食宿及其他相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4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			
5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8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9	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10.00	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0.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0.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07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0.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0.09	关于修订《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10.10	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0.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0.12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13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25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0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2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泽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包括公司监事3人,以及董事会秘书。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截至2025年9月30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92,016,969.73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38,676,501.91元。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9日,公司总股本1,470,917,743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43,053,948股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8,359,138.50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编号:2025-127),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含分公司、孙公司)的经营发展规划和财务状况,为确保完成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满足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7.8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编号:2025-128),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含分公司、孙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提供合计不超过1,666,300.00万元的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提供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编号:2025-129),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确保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公告》(编号:2025-130),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茂泽、陈广岭、刘振东、李相东、张德刚已回避表决,其表决票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总数。

本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承担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以严谨的工作态度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5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费用尚须公司经营层结合审计服务性质、服务质量及资源投入量等具体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5-131),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5.00亿元,期限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编号:2025-132),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了降低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价格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风险,保障公司稳定生产经营,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择机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开展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编号:2025-13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和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编号:2025-134),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和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编号:2025-134),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内部治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制定、修订及废止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5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7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09 关于修订《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0 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2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3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4 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5 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6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7 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19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0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1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2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3 关于修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4 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5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7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8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29 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30 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31 关于制定《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32 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10.33 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和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编号:2025-134)及各项制度,本议案10.1-10.12、10.30项制度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余制度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议案》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预计2026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155,0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公告》(编号:2025-135)。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5-136)。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26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0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5年12月5日通过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克春先生主持。会议列席人员为董事会秘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和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编号:2025-134),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和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编号:2025-134),本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27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分配总额相应变化,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92,016,969.73元,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038,676,501.91元。根据以上未分配利润情况并结合对本年度经营业绩的预期情况,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2025年12月9日,公司总股本1,470,917,743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43,053,948股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8,359,138.50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428,359,138.50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32,418,143.8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60,777,282.36元,占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01,515,291.15元)的91.877%,占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2,592,016,969.73元)的17.777%,占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3,038,676,501.91元)的15.16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0元,占2025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2025年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股东合理回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31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9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3、业务规模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7.48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54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3%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若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131名。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孟庆祥	2003年	2009年	2012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海洋	2020年	2016年	2020年	2020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家辉	2013年	2013年	2012年	2023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孟庆祥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2024年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上海起帆电缆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年-2024年	深圳爱克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4年	苏州靖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海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年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4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家辉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内蒙古塞尔多斯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4年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4年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023年-2024年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控制复核人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且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级别对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3年	2024年	增减%
年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45	135	不适用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0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本次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5-130
债券代码:113058　　转债简称:友发转债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发集团”或“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0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市场独立地位。同意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市场独立地位。同意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关联董事李茂泽、陈广岭、刘振东、李相东、张德刚已回避表决,其表决票不计入有效表决票总数。决议同意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和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注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万元)注2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辅材料和商品	天津市博利特钢铁有限公司